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9/117
S/16373

27 February 198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大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33

巴勒斯坦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九年

1984年2月24日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

给秘书长的信

先前我在1983年11月18日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身份给你的信(A/38/595-S/16171)中,曾提请你注意穆罕默德·米阿里先生和梅萨拉·赛义德先生被以色列当局逮捕一事。

他们被捕的理由是,他们出席了1983年在日内瓦举行的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并在会议期间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会晤。在该信中我代表委员会抗议这种歧视行动,这等于是一种恐吓行为,因为这两位被捕人士只不过是联合国组织的一个会议中代表他们的非政府组织进行一些合法的活动。我可以在此补充如下情况供参考:米阿里先生和赛义德先生分别是囚犯之友协会和阿布纳·阿尔-巴拉德运动(祖国之子运动)的代表。这两个组织都是设于以色列的非政府组织。米阿里先生和赛义德先生后来被解除了拘禁,但他们的行动被限制在海法市和阿克市,为期六个月。

* A/39/50。

后来我才知道，根据城市逮捕法令，赛义德先生是阿克人，被禁止继续在海法的技术学院求学，其理由除其他情况外，就是因为他参加了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我的这一消息来源是1984年2月8日的那期《国土报》。

后来赛义德先生向以色列最高法院上诉，表示用城市逮捕法令对他进行限制是非法的。他要求允许他住在海法市，或每周前往该市三次，以便继续他在技术学院的工程课。

对此上诉，司法部长说“他参加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并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领导人会晤，是他阴谋活动”的一部分，据《国土报》称，司法部长认为他出席该会议是“赛义德的阴谋活动已到登峰造极的地步”。

我代表委员会再次抗议此歧视性行为，尤其是因为有可能对来自以色列的其他与会人士也采取这种不公平的行为。请将委员会的关切转达给以色列当局，并敦促他们取消对赛义德先生的限制。

请将此信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33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

马桑巴·萨里(签名)